

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.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承担着公司的投融资、研发、运营管理、营销、市场开发等职能，有助于公司利用好北京地区的人才、金融等优势。为更好地发挥上述职能，公司同意为北京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 4,000 万元，该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,000 万元增加到 5,000 万元。

2.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公司共有董事 9 名，出席会议董事 9 名，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标的基本情况

1. 公司名称：北京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
2. 注册资本：1,000 万元
3. 实收资本：1,000 万元
4. 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 6 号院 1 号楼 1 至 10 层 101 内 08 层 01 室
5.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法人独资)
6. 成立时间：2023 年 08 月 11 日
7. 法定代表人：尹天长
8. 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；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；常用有色金属冶炼；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；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；电子专用材料研发。（除依法须经

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发电业务、输电业务、供（配）电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；

9. 股东：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10. 经营情况：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，实收资本 625 万元；资产总额 472.87 万元，净资产 417.98 万元，营业收入 176.62 万元，净利润 19.25 万元（数据未经审计）；

11.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（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>），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北京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。

三、增资目的及影响

本次增加北京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有利于提高其资本实力、资产规模，增加现金流，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2.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5 月 28 日